

ICS 65.020.10  
B 05

# DB50

##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 50/T 795—2017

---

### 丘陵山区宜机化地块整理整治技术规范

2017 - 09 - 01 发布

2017 - 11 - 01 实施

---

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术语和定义 .....	1
3 基本原则 .....	1
4 建设内容及技术要求 .....	2
5 建设流程 .....	2

## 前 言

本标准依据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重庆市农业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重庆市农业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Q/TC 08）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重庆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总站、重庆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秦大春、敖方源、熊志刚、田贵康、谢英杰、彭维钦、李尚、万玉华、蒋佩菘、万科。

# 丘陵山区宜机化地块整理整治技术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丘陵山区宜机化地块整理整治的基本原则、建设内容及技术要求、建设流程等技术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重庆市丘陵山区宜机化地块整理整治。

## 2 术语和定义

### 2.1

#### 宜机化地块

适宜乘坐式或者大中型农业机械开展耕作、种植、田间管理和收获等作业的地块。

### 2.2

#### 整理整治

在一定区域内，采用工程、生物等措施，对细碎异形等地块进行合并、对地块进出坡道及沟渠道路等进行改造，满足大中型农业机械作业要求的活动。

### 2.3

#### 水平条田

在地形相对平缓地区，依据排灌方向沿等高线修建的几何形状为长方形或近似长方形的水平条状形农田。

### 2.4

#### 坡式梯田

在地面坡度相对较大地区，依据地形在坡地上分段沿等高线修建的阶梯式农田。

### 2.5

#### 缓坡地块

在地形相对较缓地区，依据排灌方向修建的几何形状为长方形或近似长方形的缓坡状地块。

### 2.6

#### 梯台地块

在地面坡度相对较陡地区，依据地形和等高线修建的阶梯状或者斜坡状梯台式地块。

### 3 基本原则

3.1 科学选址。道路通达、土层深厚、集中连片、排灌基础好、坡度不宜大于  $25^{\circ}$ ；优先选择已经规模化流转的地块；先易后难、循序渐进。

3.2 绿色轻简。坚持资源循环、绿色低碳理念，充分考虑自然条件，因地制宜，土方就地就近挖填转运。

3.3 合理配套。合理选用挖掘机、推土机、平地机、拖拉机等机械设备，高效快捷地进行整理整治作业。

3.4 互补提升。充分利用各类土地整治成果，实现综合利用、互补提升。

3.5 效率优先。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实行先建后补或按规定招投标，充分发挥地块整理整治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时间效率。

### 4 建设内容及技术要求

#### 4.1 建设内容

4.1.1 地块互联互通。通过开挖回填土壤等工程措施，修建地块进出坡道、完善田间道路，实现相邻地块之间、地块与道路之间衔接顺畅，满足大中型农业机械进出地块需要。

4.1.2 消除作业死角。对尖角、弯月形等影响农业机械作业的异形地块，进行开挖回填、截弯取直等整理，满足大中型农业机械作业要求。

4.1.3 优化地块布局。地块小并大、短并长、弯变直，实现以条带状分布为主，延长机械作业线路，减少机械折返频次。

4.1.4 合理布局沟渠。根据整理整治后的地块坡向和其他相邻地块雨水排泄流向，合理布局沟渠。沟渠的修建应兼顾农业机械通行需要，深开围沟、背沟，少开或浅开厢沟。

4.1.5 砾石填埋处理。地块整理整治中的砾石，宜就近集堆深埋处理。

4.1.6 土壤培肥熟化。地块整理整治后，通过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粪肥施用等生态培肥方式，结合深松、旋耕等农业机械化措施，培肥熟化土壤，提升地力。

#### 4.2 技术要求

4.2.1 水平条田单块长应不小于 100m，宽应不小于 30m；或面积宜大于 5 亩。

4.2.2 坡式梯田单块长应不小于 50m，宽应不小于 20m，或面积宜大于 2 亩。

4.2.3 单块旱地纵向坡度应不大于 10%，单块旱地横向坡度应不大于 3%，平均农业机械生产行径路线应不小于 50m

4.2.4 最大挖填高度应不大于 1.5m；

4.2.5 砾石埋置深度应不小于 50cm。

4.2.6 进出地块坡道坡度应不大于 20%，宽 2-3m。

## 5 建设流程

5.1 地形测绘。测绘 1:500-1:2000 原貌地形图。

5.2 方案设计。对地形图进行深度分析，并实地踏勘，对整理整治地块进行分区编号及地块的互联互通、沟渠布局等进行规划设计，形成地块整理整治方案。

5.3 施工图设计。绘制总平面图，制作施工图，并对图标、图例、技术要求等进行说明。

5.4 现场放线。可在地形图找参照点手工放线，也可推算坐标值后用仪器放线。

5.5 工程施工。按照设计方案组织施工，先剥离表层耕作土壤堆积待用。地块整理整治成形后，将剥离的表层耕作土壤均匀铺平或生熟土混合，不宜生土覆盖。

5.6 资料整理。将项目申报、立项批复、地形图测绘、整理整治设计、工程施工、质量检查、竣工图纸等文字、图表、影像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5.7 竣工验收。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报请主管部门进行竣工验收。

---